##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瓷材料")于 2025年11月5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 议于2025年11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 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 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曦先生主持。

本次董事会对以下议案内容进行了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 1.00、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和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 益,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在综合考虑公司财 务状况、经营状况的情况下,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 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 划或者股权激励,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 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0 元/股(含)。

按照总额上限、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总数为666.67万股,约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997,048,299 股)的 0.6686%; 按照总额下限、回购价格上限 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总数为333.33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997,048,299 股)的0.3343%。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 内。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实际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 份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准。

为顺利实施本次回购股份事宜,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获得通过。

## 2.00、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同意豁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期限要求,并于2025年11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